

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说明如下：

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工作部提供的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，我们认为此项关联交易体现了诚信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。我们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余春宏

丁宝山

石悦

2021 年 8 月 2 日